

## 普覺菩薩章

今天繼續講〈普覺菩薩章〉。這章的重點其實只有一個，就是「四病」，文字雖短，但真要發揮的話，還是蠻多的。好，先看經文：

於是普覺菩薩，在大眾中，即從座起，頂禮佛足。右繞三匝，長跪叉手而白佛言：「大悲世尊！快說禪病，令諸大眾，得未曾有；心意蕩然，獲大安穩。世尊！末世眾生，去佛漸遠；賢聖隱伏，邪法增熾。使諸眾生，求何等人？依何等法？行何等行？除去何病？云何發心？令彼群盲，不墮邪見。」作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如是三請，終而復始。

前章講修行主要有四種病，就為眾生都著「我、人、眾生、壽命」四相。若著四相，在修行過程中就一定會走偏。而說清楚之後，大家就能把方向跟心態調理好，所以能「心意蕩然，獲大安穩。」

但在末法時代，既善知識越來越少，眾生的業障也更重了。在這個時候欲修行，即有幾個問題：

一、「使諸眾生，求何等人？」當然是求善知識。

二、「依何等法？」但要用什麼原則，來確認誰是善知識？因自稱善知識者，未必就是善知識；不說者，也非就不是。故要依明確的原則，去確認誰是善知識？

三、「行何等行？」親近善知識之後，當就是要跟著他學佛修行。而修行時，要怎麼修。主要是說用何種心態，才能如法、獲益。

四、「除去何病？」正面的要努力，負面的要消除，如此才能究竟成就。

五、「云何發心？」最後再說從開始修行，到最後成就，這中間要保持怎樣的心態。

「令彼群盲，不墮邪見。」依此能讓末世眾生都能循正道而修行，既不墮邪見，更不墮惡道。

爾時世尊，告普覺菩薩言：「善哉善哉，善男子！汝等乃能諮問如來，

如是修行，能施末世一切眾生，無畏道眼；令彼眾生，得成聖道。汝今諦聽！當為汝說。」時普覺菩薩奉教歡喜，及諸大眾，默然而聽。

《圓覺經》的菩薩們問了問題之後，佛都是這麼回應的，所以就不用再解釋了。

「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將發大心，求善知識，欲脩行者；當求一切正知見人，心不住相。不著聲聞緣覺境界，雖現塵勞；心恆清淨。示有諸過，讚歎梵行；不令眾生，入不律儀。求如是人，即得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心不住相：非只是解，而是已證得也。

雖現塵勞，心恆清淨：心無所求故。

云何是「一切正知見人」？用佛法來講，乃有兩個原則：第一、佛法的正知見一定是無我，這是佛法不共外道處，故離開了無我就非正知見。至於云何來解析無我、論究無我，則大小乘各有善巧。

在原始佛教裡乃說從五蘊和合而有生命體，所以是無我。因為五蘊和合，故非本有。五蘊經常在變，和合體即不能不無常。從和合起變化，故無主也。所以從非本有、無常、無主，知必無我也。

從《圓覺經》的角度來看，能了別者，是心性而不是我，故亦無我也。在不同的經論各去詮釋為何是無我，當然就各有所長，也各有其相應者。

其次，「正知見人」是中道不二。不落有、不落無，既非一，也非異。大乘原貶聲聞緣覺偏於無為。然誓度一切眾生，誓修一切法門，這不又偏於有為了嗎？

是以偏有為、偏無為都不是真正的佛法，中道不二才是真正的佛法。可是中道不二怎麼去詮釋，怎麼去切入，這又是個很大的問題。

「心不住相」，有正知見者，才能心不住相。很多人都說《金剛經》很好，好在哪裡呢？《金剛經》從頭到尾其實只有一個重點，就是不住相。不住相布施、不住相度眾。如名句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」，無所住者，即不住相也。可是《金剛經》對於「見性的正知見」，卻著墨不多。以見性才能真不著相。否則只強調不著相，便有壓抑、造作的嫌疑。

以有正知見，才能心不住相。如前云：以無我，而能心不住相；以中道不二，而能心不住相。不住有、不住無；不住常、不住斷等。

故下面才說「不著聲聞緣覺境界」。從中道不二的立場，看聲聞緣覺境界，乃偏於無為的那一邊。甚至不只是無為，而是灰身滅智，向斷滅的那一邊。故「不著聲聞緣覺境界」，即是不偏於無為。

「雖現塵勞，心恆清淨」，這部分是講不偏有為。因為菩薩偏向在人間，既在人間就有很多俗務、法務，很多人做到最後被說是家大業大，這怎麼能心恆清淨呢？唯有掌握一個大原則：就是心無所求。因為若有所求，心一定會隨著境界轉，有相應的、有不相應的，有得、有失，反正都不可能清淨。

我剛開始學佛時，就常懷疑大乘的「誓度一切眾生、誓修一切善法」，跟世間的好大喜功有何不同？後來我才覺悟，要跟世間人不同，唯有保持出離心；但出離心卻是小乘的核心。

然跟出離心相應，不是要遠離人間，而是出離有所求、有所得的心。出離後，才能在塵勞中保持清淨。如常謂的「百花叢中過，片葉不沾身」，憑什麼功夫呢？憑心無所求就不為境轉也。

所以菩薩雖誓度眾生，還是要保持「心無所求」的前提，否則就被眾生度了，就被好大喜功度了，而變成家大業大。

以上「不著聲聞緣覺境界」，是謂不偏無為。「雖現塵勞，心恆清淨」是謂不偏有為。加起來，即是「中道不二」也。

「示有諸過，讚歎梵行」，當然在人間，就算菩薩示現也不可能完全沒有瑕疵。包括釋迦牟尼佛示現亦然，或身體有病，或被人譏諷、譏嫌，反正沒辦法完全無瑕。為什麼？眾生不圓滿，既跟他們共業，就不可能圓滿。在這緣起的世界裡，本就是相涉相入的。所以既在人間，就不可能沒有是非，不可能沒有瑕疵。

所以「示有諸過」，不是祂故意示現的，而是在人間就是不可能圓滿。「讚歎梵行」，既還在人間修行，就不可能無過，不管是因為習氣使然，還是因為一時的疏忽，總多少會有一些過失。但真正的修行人，必知過、認錯、發露、懺悔。不需要為自己的過失而曲解、辯護，把它合理化。還是得讚歎真正合法、合律的行為模式。

「不令眾生，入不律儀」，如果犯過而把它合理化，那就會誤導眾生，使亦犯過而與律相違。既不為自己曲解辯護，故不會因此誤導眾生而入不律儀。

「求如是人，即得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，所以誰是善知識？第一是有正知見者，第二知過必改者。能親近這樣的善知識，跟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還差的遠呢！但是至少才有希望嘛！

末世眾生，見如是人，應當供養，不惜身命。彼善知識，四威儀中，常現清淨。乃至示現種種過患，心無憍慢；況復搏財，妻子眷屬。若善男子，於彼善友，不起惡念，即能究竟成就正覺。心華發明，照十方刹。

四威儀中，常現清淨：現者，見也。擇其善者而從之，非專挑毛病也。

妻子眷屬：在家眾亦可能見性開悟，證得初果、二果、(三果)。

在末法時代能夠見到這樣的善知識應該供養。其實不只是供養，而應當親近，不惜代價。因為我們這一生最重要的不是富，不是祿，不是壽，而是要能在生命中證得不生不滅。生命都是流轉、生滅的，像花開霧散，這有什麼價值呢？唯有證得不生不滅，生命才有價值。也唯有從佛法見性，才能證得不生不滅。

所以有很多人看過我的書，就覺得「此生無憾」矣！為什麼呢？雖未證得，但已知得。所以要親近善知識，才能此生無憾。

「四威儀中，常現清淨」各位看講義，我已經把「常現清淨」改為「常見清淨」。為什麼？如是「四威儀中，常現清淨」，則表示善知識的身心狀況是完美、沒有瑕疵的。可是前面已說，其實在人間還是免不了有瑕疵的。

故「常見清淨」者，我們親近善知識是要學他的好處，不是學他的全部。所以要盡可能看到他的好處，才能去學。且不說善知識，在《論語》也講過：「三人行，必有我師焉。擇其善者而從之」，善者就是看到別人的好處，而跟他學。「擇其不善者而改之」，那不好的呢？就當作我的借鏡，所以每個人都能當作我們的老師。但我們還是要親近比較高明的善知識，因為高明善知識教導我們的，是更崇高的理念，是更究竟的修行方法。

「乃至示現種種過患，心無憍慢」。一般人對於善知識，往往會有一種偏端的心理。怎麼說呢？剛開始就希望他是個完美的偶像，所以都會把有瑕疵的全部合理

化，把它想作都是好的。然後過一段時間後，就會覺得卡卡的。待壓到最後一根稻草時，就崩潰了。於是就反過來，譏謗、辱罵，當他是魔。

所以剛開始是「常見清淨」，但不把他當偶像。後「乃至示現種種過患」，當發現他真有一些瑕疵時，能「心無憍慢」，平常心看待。要知道人間就是這個樣子，每個人既有他的善根，也有他的業障。有時候因緣如此，他也不能不將就。因此，還是要從學習法的前提而親近他，不要倒過來譏謗、辱罵，當他是魔。

「沉復搏財，妻子眷屬」這是在家居士才有的狀況。在佛法裡有謂三寶：佛、法、僧。然僧是什麼？不是出家眾就是僧，更不是比丘才是僧。僧是和合眾，依現代的解釋，即是指一個團體，不是個人。

所以僧是以修學佛法為軸心，而和合的團體。就像很多禪坐會、念佛會等。這個團體裡，當然會有代表性的領導者，就佛教的倫理而言，領眾還是以出家眾為宜。但很多時候，團體是純居士組成的，故領眾者即是居士矣！

佛教其實在釋迦牟尼佛時代就有居士說法，不是現在才有。但於居士說法時，出家眾可以聽，但不得禮拜供養，因為這是佛教的倫理。

但在原始佛教時，即公認就算居士，也能證得初果、二果。那三果呢？三果的講法就不一定了，有的說可以證三果，但證得後一定會出家；有的說居士不能證三果。但至少二果之前，是比較確認的。當今不要說居士能不能證得初果、二果，就算出家眾，又有幾個證得初果、二果的呢？

如果善知識是位在家眾，當然就有他營生的事業、有他的妻子、眷屬。其實說到最後，領導的都不是在家眾或出家眾，而是以「法」為領導。誰有法誰為師！

「於彼善友，不起惡念，即能究竟成就正覺」，其實不是不起惡念就夠了，而要非常地努力親近並學習，才有辦法慢慢長進，最後才能成就正覺。

這個正覺，初步只是開悟而已，還不是成佛。若悟圓覺心性，就能「心華發明，照十方刹」。心華發明，因為心性，本妙覺明。照十方刹，具普遍性與永恆性。

好，繼續看下面的經文。

善男子！彼善知識，所證妙法，應離四病。云何四病？一者作病：

若復有人，作如是言：「我於本心，作種種行，欲求圓覺。」彼圓覺性，非作得故，說名為病。

作種種行：圓覺心性，迷而非失，悟而非得。非從一切造作中，修出來的。性非作法也。

「作種種行，欲求圓覺」，其實很多人雖作種種行，但根本不求圓覺。比如在佛教社會常言「做功課」，每天每天做功課，這是不是作病呢？

功課是云何做的呢？第一、早晚課、唱三皈依。三皈依不是唱一次，就成了嗎？為何得早晚都要唱呢？一做再做，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因為我不喜歡做早晚課，師父就說：「哪有寺院不做早晚課的？」我說：「看看經律論裡，有哪個地方說要做早晚課的？」因為在佛陀時代，僧眾未必住在寺廟，他們常常今天住這裡，明天住那裡；到處托鉢遊化，非固定住在一個場所。所以早上起來就是打坐，沒做什麼課誦。尤其剛開始時連經本都沒有，還做什麼課誦呢？

師父說：「那你看中國、韓國、日本的佛教，哪個不做早晚課的？」我說：「功課有很多種！每個人都要做功課，但不一定只限課誦啊！」很多人都把有形有相的作法當功課。故第一種作法，就是早晚課。

第二是誦經，比如誦《金剛經》、誦《阿彌陀經》，而且是十部、廿部、五十部地誦下去，只是算部，不管什麼效果。似乎部數愈多，功德就愈大。

再來是念佛，念佛時也不在乎能否一心不亂，只在乎記數，三萬聲、五萬聲。有的人可以一面數念珠，一面跟你聊天或看電視。既都是散心雜話，哪能一心不亂？他們看重的只是形式，好像記數越多功德就越大，其實記數多跟功德大，根本沒有等比關係。

還有人拜懺，如大悲懺、梁皇懺等懺法很多，也是中規中矩地拜唱，也是十部、廿部地拜唱著。

然而懺不一定要拜，拜也未必是懺。云何為懺？知道錯了，並決定以後必力改前非，這才是懺。若拜了老半天，連錯在哪裡都不知道，云何為懺呢？可是於拜懺的儀軌中，拜跟懺是連在一起的，好像拜了就是懺，且拜愈多，功德就愈大，其實拜，不等於懺；懺也未必有功德！

再說布施、持戒，算不算作法呢？其實也是作法。還有深入經藏，算不算作法呢？其實也是作法。深入經藏只是了解義理，為何也是作法呢？只要是「在相法裡下功夫」的，就屬於作法。

在佛教信徒裡，可簡單分為兩種：一是信行人，一是法行人。信行人大部分都在作法裡打轉。這些人都認為自己很虔誠、很精進，但是理不通，故只能在形式裡下功夫。

所以大部分人所熟悉的，都是作法。作法為何是病呢？所謂病，不謂它是負面的，不是說生了病就會死，而是「得少為足，不能長進」。因為如只在有為的相法裡，再怎麼努力，終究只是人天有為善果、有為福德，而不會是功德。

雖世間都稱為「慈濟功德會」，但慈濟跟功德是兩碼事。因為慈濟頂多是福德，而不會是功德。那什麼是功德呢？德是得解脫，而得解脫最重要的關鍵乃在見性開悟。所以見性為功，解脫為德。真正的功德，唯有見性開悟而已！退而求其次，能夠幫助見性開悟的就有一點點功德。

故深入經藏，雖不等於開悟，但對開悟是有正面助益，故有功德。至於誦經，有的人誦經後，能夠了解它的義理，有的人誦經只是鸚鵡念經。故同樣是誦經，功德差很多；跟誦的部數，哪有正比的關係。再說拜懺，能真減輕你的業障嗎？這也因人而異，差很多哩！

所以我們要說：所謂病，不是負面的。如果是負面的，那很多佛教徒做的都成負面了嗎？不是負面的，只是不究竟。因為都在相法裡下功夫，而相法都是不究竟的。要如何成究竟呢？就是要見性。尤其在《圓覺經》裡，就是要悟圓覺心性。

那下面要問：「既作法為病，那就不做了嗎？」不做的話，你也不會開悟的！故謂之為病，乃是希望能「百尺竿頭，更進一步」而求開悟啊！前面的努力就是為了這個軸心，但很多人根本忘了軸心是什麼。

甚至很多信行人在誦經、拜懺時，你提醒他：「努力的重點，在求開悟也！」他會說：「這你們去努力吧！開悟輪不到我的！」雖努力，卻把最重要的軸心漏了、忘了，這就是病！

所以，希望信行人能提升為法行人，不只具足正知見，而且能夠在修行上有體

驗，能夠見性，這樣才能從凡轉聖，而證不退轉。

「彼圓覺性，非作得故」。性是不動的，只能悟而不能作。如果悟了，就本來如是，如果不悟就天地懸隔。事實上，它本來就存在，只有悟跟不悟的差別，沒有做跟不做的差別。但做了，有助於悟也。故不是病，即不做也。

下面先講止病，因為止病大家比較熟悉。

三者止病：若復有人，作如是言：「我今自心，永息諸念；得一切性，寂然平等，欲求圓覺。」彼圓覺性，非止合故，說名為病。

永息諸念，寂然平等：定多而慧少，失於空寂。

外道亦修止，卻不能證得圓覺。

關於止病，就是以修定為主的方式，這大家比較清楚。修止云何是病？首先問：單修定，能不能見性？單修定，不能見性。為什麼？外道也在修定，然我們認為他們不可能見性。以單修定，不能見性；故謂之為病。

但是在傳統的修行法門裡，除了布施、持戒之外，很多人主要的修行法門還是從修定入的。雖講止觀，其實都是先修止，再修觀的。甚至真修觀者也不多。

為什麼呢？很多人都受這句話的影響——《楞嚴經》講的「從戒生定，從定發慧」。希望從定能夠發慧，所以都認真修止。但是剛才已經講到：外道雖有定，為何不能發慧呢？因為他們的邪知邪見，障礙了他們的見性。所以單修定，是不能發慧的。

所以我的講法不是從定發慧，而是「先以慧修定，再以定證慧」。在修定之前，要先具足正知見，否則修定就跟外道沒什麼差別。云何「先以慧修定，再以定證慧」？且看八正道的修行次第就非常明確。

正見、正思惟是慧，但那是解慧，先對義理的了解，這是佛教徒跟外道最大不同處。先要有正知見的基礎，再來持戒。故正語、正業、正命其實就是將解慧，落實在生活的軌道上。因此有正見者，即有很大的定力。

為什麼呢？他在很多事上，都可以老神在在呀！碰到境界時，可用正知見判斷抉擇，故不會亂，因為心裡有主啦！這知見先應用在生活上，因為身、口、意三業，

身業是最粗重的，最粗重的即是容易控制的。所以先用正知見調伏身業，再調伏語業。身語調伏好，生活即安定矣！至於意業因較微細，故待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再來調伏，而能以定證慧也。

故很多年前，我就說過這個比喻：正見、正思惟像藍圖，作工程前，一定要先有藍圖。其次，正語、正業、正命像初胚。至於修定呢？是作細部裝潢。所以次第一定是：先有藍圖，然後完成初胚，再作裝潢。

但現在有很多人的修行次第卻是顛倒的：正知見也沒有，生活還一團亂時，就希望以修定來改善生活品質。其恰如，先作裝潢。裝潢怎麼作？買了很多精緻的傢具回去，但因為房子還未建好，所以放著風吹雨淋，過一段時間，即壞掉了。然後呢？再進禪堂去買傢具啦！這樣的修行終使不上力，充其量，只是另一種形式的輪迴爾！

因此我還是要說：於八正道中，是先以慧修定，再以定證慧的。云何以慧修定？先確認正知見，然後以此來調伏較粗重的身業，次重的語業，越伏越細。最後再調伏意業，而入正定。

云何以定證慧？其實，定不是置心一處而已。真正的定是對境心不亂，心云何亂？起了貪、瞋、慢、疑就是亂。為什麼對境會亂呢？因為業障還在！故業障未降伏之前必定是亂。唯有用正見、用戒定，慢慢把業障調伏後，才能對境心不亂。對境心不亂，才有辦法以知見為主，去作明智的抉擇。

所以我再三說：慧是作明智的抉擇。要作明智的抉擇，首先對境時，不要被習氣帶走。有的人還沒想到佛法，拳頭已經打出去了，話已經講出去了，說錯犯過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習氣的力量太強了。這習氣的力量，唯有靠修定的功夫，慢慢讓它減弱。

如同佛法所說：眾生是順生死流，修行是逆生死流。從順生死流到逆生死，中間有個轉捩點：要把業流停下來，才能逆也。而讓它停下來，便是修定的功夫。當業流停下來後，才有辦法用智慧去抉擇正確的方向。

因此八正道的修行次第，是「先以慧修定，再以定證慧」。我再三說到這個時代是不適修定的，因為這是個動態的時代，動態的時代最好先建立正知見，再來修

定證慧。

總之，修止云何是病：單修定，希望從定發慧這是錯的。當生活還很慌亂時，光修定只是以石壓草，沒辦法真解決問題的。至於欲證大圓覺，當更不可能！

我們繼續看「任病」。

二者任病：若復有人，作如是言「我等今者，不斷生死，不求涅槃；涅槃生死，無起滅念，隨諸法性，欲求圓覺。」彼圓覺性，非任有故，說名為病。

有人說「直觀」或「安於當下」。

然若無明未除，當下也只是無明和貪瞋慢爾，如何能安呢？

事實上，一般人犯的「任病」，沒有這麼文縷縷的，什麼不斷生死、不求涅槃。一般人最常說的，就是「放下」，不用特別去作什麼。所以「任病」跟「作病」剛好相反，作病就是刻意去作、任病就是不刻意做或不做。也有人說是「無所求」。那怎樣才是放下或無所求呢？

問各位居士，如兒女或父母生病了，你怎麼放下？要不要醫？若還是要醫，要醫到什麼地步？沒有一個標準呀！你可以說：「醫生！隨便你醫，活了我就帶回去，死了就把他埋了」嗎？真能這樣嗎？

那不說是父母或兒女，若自己生病了，你怎麼放下？要不要看醫生？若放下，還是要看醫生，那醫生要找哪位呢？這學問可大了！所以我覺得很多人的講法，都是含含糊糊的。或講無為而無不為，生病時如何無為而無不為？饑寒時如何無為而無不為呢？

大家都講放下，不止佛法這麼講，很多世間人也都這麼講。但未真看破，云何能放下呢？既不是以「無我」為思想核心，未真看破，哪曾放下呢？所以世間總是教放下者多，真放下者少。

也有人不講放下，而講隨緣：萬事隨緣就沒牽掛。那我問你：「緣是一個一個的來嗎？能甲緣隨了，再隨乙緣嗎？」其實緣是四面八方而來，譬如今天中秋節，你想來聽課，但也有人邀你去烤肉，你要隨哪個緣呢？其次，緣有善緣、惡緣，善

緣可以隨，惡緣你要不要隨呢？若說：惡緣我不隨。既不隨，就不是隨緣了吧！

還有同一件事情，隨的方式也有很大的差異。如肚子餓了要吃飯，是自己煮呢？還是到外面吃？自己煮，要怎麼調理？到外面吃，去哪一家吃呢？價錢貴的、便宜的差很多啊！好吃不好吃的也差很多哩！你要怎麼隨呢？其實，還是得抉擇啦！

若在十字路口，東西南北向怎麼隨緣？難道依隨緣，就能將你送到家嗎？非也。如果一切隨緣，到最後必是「輪迴」啦！轉來轉去，永回不到家！

其實，單謂隨緣不是中道，必「隨緣不變」、「不變隨緣」，才能不墮輪迴。那「不變的」是什麼？一是「見性」，性是不會變的。二是「行願」，菩提行、菩薩願，也是不會變的。如果離開這兩個前提而隨緣，那世俗的殺人放火，難道就不是隨緣嗎？

還有人講「安於當下」，然而若無明還在，貪瞋痴還在。就是會計較、分別，哪可能安於當下呢？還有人說「直觀」，反正名堂很多，但都是換湯不換藥，乃都屬於任病也。

以下講個公案，看看各位鑑定的功力如何？

### 大珠慧海禪師

源律師問：「和尚修道，還用功否？」師曰：「用功。」問：「如何用功？」師曰：「饑來喫飯，困來即眠。」問：「一切人總如是，同師用功否？」師曰：「不同。」問：「何故不同？」師曰：「他喫飯時不肯喫飯，百種須索；睡時不肯睡，千般計較。所以不同也！」律師杜口。

「和尚修道，還用功否？」就是問：「慧海禪師你是出家眾，平常有在用功嗎？」慧海禪師答：「有！我有在用功。」那如何用功呢？師曰：「饑來喫飯，困來即眠。」我的用功方法就是：「肚子餓了就吃飯，睏了就睡覺。」源律師聽了很不以為然：「凡夫俗子不都是這樣嗎？那你跟他們又有何不同呢？」

師曰：「凡夫俗子不是餓時，有的就吃，而是挑三揀四地，或嫌這個不夠營養、那個不夠衛生。反正諸般計較、很多煩惱。睡覺時也不肯好好睡，或想白天的人事紛紜，或想天明後的苦心經營，或竟夜長夢多，千般惆悵而睡不好。這所以不同也！」源律師聽後，就啞口無言了。

我們今天來探看：慧海禪師有用功否？或這樣的回答有沒有語病？很簡單！如果不思索、計較，就是用功修行，那豬的修行功力鐵比你還好。為什麼呢？豬丟什麼東西給牠吃、牠就吃了。有嫌東嫌西嗎？搞不好，會中毒的牠也是吃了再說，豬不會計較。豬睡就睡，鼾聲比你還響，睡的比你還死。牠有用功嗎？如果這是用功，豬就鐵比你用功啦！

所以這種回答卻是似是而非、釐不清楚的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離開「見性」的前提，說什麼放下、任運、隨緣，都是錯的。

因為這裡最大的問題，就是把禪宗所講第一階段的「見山是山，見水是水」跟第三階段的「見山還是山，見水還是水」混為一談。以大修行人已所作皆辦，當然就不用再計較；跟那些愚痴者的不用再計較，當然不一樣！

所以「任運自在」跟「醉生夢死」有什麼差別呢？很多人看起來是沒有差別的。其實「任運自在」是第三階段的「見山還是山，見水還是水」，而「醉生夢死」是第一階段的「見山是山，見水是水」，所以是天淵之別哩！

而第二階段的「見山不是山，見水不是水」，卻都被疏忽了。這階段是什麼功夫呢？是「磨鏡」的功夫。鏡子很髒，要磨才能變清淨；磨的過程是辛苦的，但唯有磨過才可能變清淨。而很多人都希望直接跳過那個階段，就期求清淨、憧憬清淨；其實跟清淨，還差得遠。

而在磨前，也得先具足「正知見」才行。故說放下、隨緣、安於當下者，不代表你已經有正知見！有些人甚至覺得：外道也講得不錯。但他們講的，大概不出這一套而已！

中國禪宗傳到南方，而與道家合流，道家講放任無為、無為而無不為。但放任無為，就能見性開悟嗎？這兩個還差很大哩！但很多禪宗的公案，也都犯了這樣的過失。

總之，不具正知見，未經「見山不是山，見水不是水」的磨練，你就不夠資格講隨緣、不夠資格講安於當下。因為這都屬於「任病」爾！

再來，看第四的「滅病」。

四者滅病：若復有人，作如是言：「我今永斷，一切煩惱；身心畢竟，

空無所有，何況根塵虛妄境界。一切永寂，欲求圓覺。」彼圓覺性，非寂相故，說名為病。

性不離相也。

首先我要說：經文中的「寂相」跟「滅」其實是不一樣的。「寂」只是不動，而「滅」是根本沒有了。「寂」是像止，而非滅了。

「我今永斷，一切煩惱」。在原始佛教講修行就是為永斷一切煩惱。這沒有錯！「身心畢竟，空無所有」。所以修行到最後能證得「不受後有」，但不受後有，就是身心畢竟空無所有嗎？若身心畢竟空無所有，即是「灰身滅智」。那「不受後有」就是「灰身滅智」嗎？這很多人就無法回答了。

我們已再三說過這個的比喻：修行到最後，如冰溶化了，而稱為「不受後有」，因為你再也找不到那塊冰；它已跟大海融為一體了。可是不能說是空無所有；因為水還在，大海也在。只是個體不見了，不是什麼都空無所有。

「何況根塵虛妄境界，一切永寂」。既內在的身心非空無所有，外在的世界也非空無所有。否則，就變成斷滅了。故出三界後，到哪裡去了？還在三界裡，只是沒有個體、沒有界限而已，哪可能斷滅呢？

但在「如來藏系」常有這個嫌疑。為什麼呢？或說「本來清淨」，或說得「離相求覺」。然「本來清淨」，是性清淨、性不動的清淨，非無相而稱為清淨。

至於「離相求覺」，你看《大乘起信論》謂得離語言相、離文字相、離思議相，什麼相都要離，才能得覺。

那離後真能開悟嗎？我們看禪宗的公案，有哪幾個是在離相時開悟的？大家最熟悉的就是棒喝。棒喝沒有相嗎？當然有相！還有人看到桃花開、聽到公雞啼時開悟，桃花開、公雞啼，哪個不是相呢？所以不可能離相見性，性本來就不可能離相；離相也不可能見性。

但為什麼在如來藏系都強調離相呢？我已再三說過：離相是矯枉過正的過程，而非最後的目的。眾生都為「著相」所以煩惱生死，現在修行，得反其道行之，而離相。

但離相只是磨鏡的過程，到最後鏡轉淨了，反而能夠證得大圓覺；而大圓覺者，反而是一切相都能廣大包容。

把「不受後有」當斷滅，故說是「小乘」的不了義。那我再問：大乘都把「成佛」當作修行的終點。那終點之後，會是斷滅嗎？既是終點，即表示沒有未來，這不是斷滅嗎？

學過《中觀》者，必肯定諸法「不常不斷」，不可能斷的。所以既無始，也無終，不可能有終點的！事情不可能有終點，生命不可能有終點，修行也不可能有終點。

很多人都把修行最後的圓滿，稱為成佛。但圓滿是沒有底限的，尤其在「眾因緣生法」，更不可能有單獨的圓滿。

所以很多的思想，仔細去檢點，犯了這種毛病的其實還真多。

以上經文作止任滅，似很簡略，其實大部分的想法裡，都犯這些毛病。

離四病者，則知清淨。作是觀者，名為正觀；若他觀者，名為邪觀。

真善知識者，要遠離這四種病。講白一點，如果你有辦法辨識這四種病，你已經是善知識了。因為這非常不容易！

所以不管是要親近善知識、還是要自建立正知見，都得非常清楚地看到這四種弊端。離開了這四種弊端，才稱為正知見，離開了這四種弊端才稱為正修行。

以上所講的，就是答「依何等法？」下面再看經文。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欲修行者，應當盡命，供養善友，事善知識。彼善知識，欲來親近，應斷憍慢；若復遠離，應斷瞋恨。現逆順境，猶如虛空。了知身心，畢竟平等；與諸眾生，同體無異。如是脩行，方入圓覺。

前講到云何抉擇善知識。如果確認其為善知識，那就應該全力以赴地去親近他。所以不只是供養，而是當親近、學習。

「彼善知識，欲來親近，應斷憍慢」。很多人雖也去親近善知識，可是他在乎

的不是「法」，而是名聞利養。就我所知，有些居士喜歡穿著法鼓山的制服到處搖搖晃晃，為什麼呢？他覺得穿了這套制服，就顯得與眾不同、格外光彩。

為己把所親近的善知識、所依附的大道場，當成「大我」了。所以「憍慢」，不是為我個人有什麼可憍慢的，而是為依附大我，而覺得憍慢。

在台灣佛教的諸大山頭，大家都知道都在明爭暗鬥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不是在「法」上認真修學，而是在人事、在名聞利養上巧取豪奪。所以親近善知識要清楚把握「以法為中心」。否則，愈親近，不只離道愈遠；到最後，只淪為鷹犬、炮灰爾！

「若復遠離，應斷瞋恨」。那為什麼又會遠離呢？這很難說清楚。或如世間說的「緣盡情未了」，彼此之間的緣配不來了，而必分道揚鑣；此時應斷瞋恨。

我覺得不只是親近善知識如此，人跟人之間的互動，也當如此。在一起時，要彼此尊重、珍惜。不要在一起時，卻你鬥我、我鬥你，那日子多難過呢！

如果離開了，就彼此祝福！不用怨聲載道，更不必反目成仇。自己苦，別人也苦。對我個人而言，長痛不如短痛，真的合不來，那你走你的陽關道，我走我的獨木橋。還是祝福你一路順風。

其實，不只是彼此祝福，也還當互相感謝，感謝你一路相隨，所帶給我的好處。不能因為遠離，就只看到壞處而想不到好處；其最後受苦的，還是你自己。

總之，還是不要在人事上多費心思，要把重點擺在對法的認知、對法的修證上。人事的變革，雖免不了，但不用太在意！

「現逆順境，猶如虛空」。因為從圓覺的角度來看，不管是順境或逆境，其都微不足道。心如虛空，包容萬物，順逆境者，乃微塵爾！

其實，真正的順境只有一種，就是對法有幫助的，才稱為順。而很多世間的逆境，卻對修行是有助益的。所以順逆到最後，還是要回歸法上。

「了知身心，畢竟平等，與諸眾生，同體無異。如是脩行，方入圓覺」。所以不管是出世的修行，還是人間的處世，都要把心量打開。從廣大包容的立場來看這些人事的紛紛紜紜，這樣才能既看得清楚，且不受困擾。尤其更要把心量打開，才能與圓覺相應。與圓覺相應，也自然能將心量打開。

所以以前再三說過，云何為大乘？不是口號叫得很大，「誓度一切眾生」就是大乘。若觀念沒打開，就不可能是真大乘。那觀念怎麼打開呢？就是要見到法的普遍性、相關性、互動性，這樣才能把小我的藩籬打開而自然成為大乘；不用刻意發心，也能慢慢跟圓覺相應。

這是答「行何等行？」就是同體平等之行。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不得成道；由有無始，自它憎愛一切種子，故未解脫。若復有人，觀彼怨家，如己父母；心無有二，即除諸病。於諸法中，自他憎愛，亦復如是。

眾生不能成道主要有兩個原因：一是「無始無明」，一是「憎愛」的慣習。所以云：無明跟愛欲是眾生輪迴的父母。前面講的是無明，這邊偏講憎愛一切種子。

講到「種子」，雖是唯識的名相，但如不講種子，就講「慣習」亦然。為從無始以來就有貪瞋慢疑的慣習，且慣習的力量很強，所以不能做主、不得解脫。

「若復有人，觀彼怨家，如己父母；心無有二，即除諸病。」如果能把怨家，看成自己的父母，就能夠除諸病。我覺得不需要把怨家觀成父母，因為這是落於兩邊。父母對我們有恩，怨家對我們沒有恩，云何把他觀成父母？如能把他當路人，而以平常心看待，那功夫就很好了！不必把怨家觀成父母，這是矯枉過正。

其次，常謂瞋者修慈悲觀，慈悲觀怎麼觀？我要對他慈悲嗎？不是這樣子啦！我對他行慈悲，你比他還大哩！

而是要看到他給我的好處。在因緣變化的過程中，今天對我不好者，明天可能對我有幫助。十年前痛恨不已的人，十年之後你可能還要感謝他。

然一般人都只看一邊，好的就愛得要死，壞的就恨得要命。客觀地看，既有好，也有壞。那怎麼觀呢？緣起觀。看得越廣，就不會偏一邊。

那緣起觀怎麼觀？要把眼界提高、心量放大，才有辦法客觀化。一個人有修行否，我覺得最大的證量在於能不能完全客觀化，有些人講起來頭頭是道、天花亂墜，卻都是為自己著想。

所以「無我」，不是什麼都沒有。而是能從全體的立場，去作睿智的抉擇。所

以單調除去「自它憎愛一切種子」，這在修行上，還不是很究竟的。

「於諸法中，自他憎愛，亦復如是」。在佛教中有很多不同的法門，當然有些是相應的，有些是還不相應的。不相應的，當還有跟它相應的眾生。或者，今天雖覺得不相應，但過一段時間後，或能從另一個角度去切入。所以不必憎愛心重，徒生困擾！

但有個更重要的關鍵，所謂跟自己相應：到底是順習，還是逆習？如果是順習的相應，愈修反而習氣更重。其實很多人修學佛法都有這個問題：貪心者當修不淨觀，但貪心者卻修慈悲觀與菩薩道，於是倡言度眾生唯希望擴張自我爾。然而又把它貼上「菩薩道」的標籤時，你就沒有反省的空間了。所以比較保險的，還是由過來人幫你鑒定吧！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欲求圓覺；應當發心，作如是言：「盡於虛空，一切眾生，我皆令入究竟圓覺。於圓覺中，無取覺者。除彼我人，一切諸相。」如是發心，不墮邪見。

最後講「云何發心？」盡於虛空，一切眾生，我皆令入究竟圓覺。這不只要度一切眾生，而且要讓一切眾生都能證入究竟圓覺。

「於圓覺中，無取覺者。除彼我人，一切諸相。」在修行的過程中，始終得保持著「依法不依人」的前提。不依人，即無取覺者，亦無我人，一切諸相。

是以我以前說過：某人講經說法不是為了廣度眾生，而是為了破邪顯正。何以這麼說？廣度眾生者，依人爾。破邪顯正者，依法也。

我希望透過講經說法把真正的佛法呈現出來。呈現出來之後，你要怎麼選擇？悉聽君意。如果你說：我就是不學佛，那我也尊重。個人選擇，個人負責。

所以「云何發心」？我還是講最重要的是「依法不依人」。至於「依義不依語」、「依智不依識」、「依了義不依不了義」，這都是依法的細則爾！尤其欲成就圓覺境界，更應該依法為主。

爾時世尊，欲重宣此義，而說偈言：「普覺汝當知，

末世諸眾生，欲求善知識，應當求正見。

心遠二乘者，法中除四病，謂作止任滅。  
親近無憍慢，遠離無瞋恨，見種種境界，  
心當生希有，還如佛出世。  
不犯非律儀，戒根永清淨，度一切眾生，究竟入圓覺，  
無彼我人相，當依正智慧，便得超邪見，證覺般涅槃。」

末世諸眾生，欲求善知識，應當求正見，心不住諸相。

心遠二乘者：心遠二乘者，現塵勞恆淨。

剛才已講到正見有兩個原則：一是「無我」，二是「中道不二」。

既是「中道不二」就應該既「心遠二乘者」，又「現塵勞恆淨」。

「法中除四病，謂作止任滅」。這次第跟前面的長行不太一樣，長行的次第是「作任止滅」。其實我覺得「作止任滅」講起來比較順，所以剛才也是依「作止任滅」的次第而講的。

「親近無憍慢，遠離無瞋恨，見種種境界，心當生希有，還如佛出世。」這與長行類似，故不再解釋。

「不犯非律儀，戒根永清淨，度一切眾生，究竟入圓覺。」這「不犯非律儀」是講欲修圓覺者的發心，錯的都不做。跟「戒根永清淨」，其實是不一樣的。

因為對初學者而言，絕不犯律儀，幾乎是不可能的。那如何能永保戒根的清淨呢？大過不犯，小過發露懺悔，而得清淨也。

我覺得很多人都把犯戒講的太嚴重了。因為「犯戒」跟世間法一樣，有重罪和輕過之別。重罪是不能犯的。輕過雖犯，猶可懺悔；且懺悔後，還是清淨的。當然能輕重永不犯是最好的，但不要把犯輕過，當作很嚴重的事。

因為很多人在考慮是否守戒時，心理就會有個很大的顧慮：知戒犯錯罪加一等。心想：我不敢保證一定清淨，如果知戒犯錯罪加一等，那不是虧更大嗎？

其實不會虧的！為什麼呢？第一、因為守戒，則犯的機率就會少很多。第二、因為守戒，所以犯時，還自知犯錯了。第三、不管是有形的發露，還是無形的懺悔，

心都會起「後不再犯」的決心。所以再怎麼算，還是比不守戒好很多。

我覺得很多人在講戒時，常犯了這樣的毛病：先把守戒的功德講得太大了。所以很多人，急著持戒。再來又把罪過講的太重了，害行者心永遠七上八下，忐忑難安！

其實持戒的心要，就只有一點——「如法」而已。為了把所知道的法，落實在生活當中，而持有的行為準則。當然剛開始不可能完全如法，因為過去的習氣業障還很重。所以決定往這個方向去趨近，愈趨近即愈如法。大原則如此，依此持戒，才是最自然、最安平的。至於再講什麼功德、罪過，升天、下地獄等！便是節外生枝、畫蛇添足也。

「無彼我人相，當依正智慧，便得超邪見，證覺般涅槃。」這跟前面的長行差不多，不用再贅言了。